

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梅州市总工会

梅市工信函〔2024〕65号

关于举办梅州市第一届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 创新创业大赛的预通知

梅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总工会，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为深入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高新技术等创新型企业，现就举办我市举办梅州市第一届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创新创业大赛预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匠新梅州 智创未来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中共梅州市委组织部

主办单位：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协办单位：梅州市总工会等

三、赛事安排

赛事流程主要包括赛事启动（启动仪式）、宣传报名、项目初审、初赛、决赛前辅导培训、决赛（颁奖仪式）等环节。赛事报名、参赛要求等具体通知另发。

四、参赛条件

聚焦我市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发展，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高新技术等创新型企业，设立成长企业组、初创企业（创客）组2个组别。参赛条件设置如下：

（一）成长企业组

1. 参赛企业要求为我市电子信息企业及服务电子信息企业的上下游相关企业。企业在梅州市注册登记，工商注册日期在2023年1月1日（不含）之前，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且为非上市企业。

2. 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

3. 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4. 参赛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二）初创企业（创客）组

1. 参赛企业要求为我市电子信息企业及服务电子信息企业的上下游相关企业。企业在梅州市注册登记，工商注册日期在2023年1月1日（含）之后，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且为非上市企业。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2. 遵纪守法的个人或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均可报名参赛，

同一人员不得作为多个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其中获奖证书中体现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7 人。

3. 参赛项目归属于电子信息产业方向或应用、服务电子信息企业。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单位或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其他要求

往届“创客广东”梅州地市赛已获奖项目不得再报名参赛。对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五、奖金安排

各组别奖项设置及资金安排（含税）：

（1）成长企业组。安排奖金 74 万元，设置一等奖 1 名奖金 20 万元、二等奖 2 名奖金各 10 万元、三等奖 4 名奖金各 5 万元，优秀奖 7 名奖金各 2 万元。

（2）初创企业组。安排奖金 26 万元，其中一等奖 1 名 10 万元、二等奖 2 名奖金各 4 万元、三等奖 4 名奖金各 2 万元。

六、其他要求

请梅州高新区和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总工会高度重视，认真加强宣传，组织发动当地中小企业做好参赛准备。

